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希会审字(2026)1173号

目 录

一、审核报告.....	(1-2)
二、报告附件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3-5)
三、证书复印件	
(一) 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	
(二)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	
(三)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26)1173号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专项说明审核报告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5年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26）064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的《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和对外披露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计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审核证据做出职业判断。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使用限制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对外披露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4月2日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博通股份”、“本公司”、“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2024年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和财务数据，对公司已披露的2024年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进行更正和披露。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一、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

公司在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和编制过程中，经认真核查、并经与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希格玛会计师”）充分沟通，发现公司前期存在应付职工薪酬跨期确认的情形，导致会计核算存在会计差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不准确，需要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对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部分会计科目进行了调整，并相应对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进行更正和披露。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亏损转为盈利，上述其余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中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依然为盈利，也不会导致公司上述期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二、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追溯调整了上述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调增2024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209,026.81元，调减202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64,533.50元，调增2024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

30,294,972.54元，调减营业成本1,571.69元，调减销售费用10,996.00元，调增管理费用398,075.29元，调减2024年度净利润385,507.60元，调减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30,021,412.23元。上述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2024年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的影响情况具体如下：（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2024年12月31日

受影响的报表科目	重述前金额	重述后金额	累计影响金额
合并资产负债表			
在建工程	284,501,807.33	284,710,834.14	209,026.81
资产总额	1,202,136,978.26	1,202,346,005.07	209,026.81
应付账款	104,704,114.43	104,639,580.93	-64,533.50
应付职工薪酬	2,110,377.13	32,405,349.67	30,294,972.54
负债总额	768,643,752.58	798,874,191.62	30,230,439.04
未分配利润	86,321,866.05	65,257,941.94	-21,063,924.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01,787,927.16	280,724,003.05	-21,063,924.11
少数股东权益	131,705,298.52	122,747,810.40	-8,957,488.12
股东权益合计	433,493,225.68	403,471,813.45	-30,021,412.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02,136,978.26	1,202,346,005.07	209,026.8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应付账款	7,868,187.38	7,803,653.88	-64,533.50
应付职工薪酬	1,395,599.77	1,623,251.77	227,652.00
负债总额	34,589,671.76	34,752,790.26	163,118.50
未分配利润	-163,916,217.27	-164,079,335.77	-163,118.50
股东权益合计	63,801,016.32	63,637,897.82	-163,118.50

2、利润表：2024年度

受影响的报表科目	重述前金额	重述后金额	累计影响金额
合并利润表			
营业成本	138,146,858.45	138,145,286.76	-1,571.69
销售费用	79,634.02	68,638.02	-10,996.00
管理费用	96,617,011.17	97,015,086.46	398,075.29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842,337.49	45,456,829.89	-385,507.60
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45,567,613.91	45,182,106.31	-385,507.60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67,613.91	45,182,106.31	-385,507.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821,054.61	32,551,456.09	-269,598.5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46,559.30	12,630,650.22	-115,909.08
母公司利润表			
销售费用	79,634.02	68,638.02	-10,996.00
管理费用	4,381,944.44	4,392,084.44	10,140.00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1,461.58	-2,880,605.58	856.0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9,935.55	-2,879,079.55	856.00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9,935.55	-2,879,079.55	856.00

特此说明。

西安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